

湖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文件

湖城管委〔2022〕2号

关于印发《关于加快打造城市精细化管理升级版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区县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城管委成员单位，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关于加快打造城市精细化管理升级版的指导意见》已经市城管委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关于加快打造城市精细化管理升级版的 指导意见

为认真贯彻落实全市社会治理创新大会精神，建设品质湖州，着力打造城市精细化管理升级版，全面助力建设绿色低碳共富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州，经市城管委研究决定，特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管理重要论述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创新社会治理、建设品质湖州总体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理念，以创新治理模式为切入点，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充分运用系统思维、整体思维、创新思维，统筹推进实现共建共治共享的城市管理新格局，打造现代化城市治理模式、展现现代化城市品质，不断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新时代湖州高质量赶超发展，奋力建设绿色低碳共富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州提供有力支撑。

二、主要目标

2022 年底前，市、区县、乡镇（街道）三级联动实施首轮“城市精细化管理七大攻坚行动”“城市精细化管理领域社会治理创新三项最佳实践”，打造一批更高水平、更高质量、更高品质的城市精细化管理场景，实现城乡建设环境、城市安

全运行、城市民生服务水平明显提升，市民满意率达**96%**，小区治理、市政道路、景观照明、停车拥堵、工地管理、市场保洁等城市管理问题投诉量同比下降**20%**。健全长效管理，全力构建规划、建设、管理、服务一体化的城市运行管理机制，让城市更加安全、更具韧性、更有温度，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跻身全国先进城市行列。

三、工作任务

（一）城市标准体系提档升级

1.对标补短创新。以北京、上海、深圳等国内城市管理水平第一方阵城市为标杆，找准在园林绿化、环境卫生、景观照明、垃圾分类、治堵保畅、无障碍设施等方面的参照标准，查短板找弱项，通过优化再造和升级创新，加快形成具有湖州特色的标准精细化管理场景。

2.完善标准体系。采取空白的抓补缺、已有的抓落实、滞后的抓提升、急需的抓先行的方法，建构分领域、分等级、分时空的差异化标准编制和宣贯体系。重点启动编制美丽小区、城市公园、景观照明、水生态保护与修复等方面的城市精细化管理指导标准。

3.健全激励机制。鼓励与尊重基层和各类主体敢想敢创敢试，将创造力量转化为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的内驱动力。特别是在未来社区规划方面要出全国领先的新构思；在微提升、微改造市政建设方面要有首创的高性价比作品；在市容秩序、小

区管理等方面要出首创的治理模式，使群众感受到高品质生活。

（二）城市管理亮点提档升级

1.持续打造“美丽小区”。围绕“十美”标准，重点推进“四四六六”美丽主核建设（做牢治安、消防、燃气、电梯四项安全；做实红色队伍、清廉账本、文体活动、宣传氛围四个关键；做优养老、托幼、志愿、医疗、物业、教育等家门口的六项民生服务；做好房屋、市政、绿地、环境卫生、小区秩序、线箱柜等六要件日常管理），打造**100**个群众满意的“美丽小区”。

2.持续创建“美丽街巷”。围绕街巷“八景”标准，努力打造好吃、好玩、好拍、好逛、好购、好行、好乐、好游的“八景+八好”街巷，构建“美丽+娱乐”“美丽+购物”“美丽+休闲”等“美丽+”新体系，形成“一街一品牌，一街一特色”，丰富城市内涵和出行体验，用美丽引流、用美好蓄流、用美忆回流，打造**100**个有辨识度、有体验感、有高流量的“美丽街巷”。

3.持续提升“美丽镇街”。以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及要求，扎实做好乡镇（街道）精细化管理工作，规划建设要出彩、出景、出画面，做到“一镇一画卷，一城一名片”，着重突出“绿、序、洁”三个重点领域的管理，要按照市城管办制定的《园林绿化精细化管理基础月历》开展绿化养护工作，评选出**20**个

“美丽城镇（街道）”长效管理示范单位。

（三）城市智慧管理提档升级

1.打造优质场景应用。持续推进市政公用、市容环卫、园林绿化和城市管理执法等已建行业应用迭代升级，为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提供有力支撑。创新搭建市政养护、园林绿化等行业应用系统，与水、气、环卫、排涝等系统集成整合为一体化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全量对接至市级运行管理服务平台，为公众服务、运行监测、决策建议等系统功能模块提供基础支撑。

2.强化系统功能建设。充分依托湖州市已建或拟建行业应用系统进行建设，加强对城市基础设施安全运行监测，保障城市有序运行、提高城市安全水平、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构建城市“神经中枢”，充分发挥城市大脑作为城市指挥枢纽的作用，支撑城市自我调节、智慧运行，打造新型智慧城市发展格局，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3.汇聚拓展数据共享。新建数据汇聚系统，形成综合性城市管理数据库，并能通过城市运行管理服务“一张图”一体化展示。新建数据交换系统，通过数据交换系统，向国家平台、省级平台推送城市管理基础数据、城市部件事件监管数据、城市管理行业应用数据、相关行业数据、公众诉求数据，同时具备接口服务发布、接口服务订阅、数据交换和接口状态监控等功能，打造“五位一体”城市管理“数字大脑”。

（四）城市民生服务提档升级

1.优化公共服务供给。重点开展道路绿化品质提升、城市景观照明优化、“停车难”再攻坚、建筑工地“无尘无噪”治理、市场环境清洁等行动。筑牢基本保障类公共服务底板。强化选配类公共服务档次，构筑“15分钟社区生活圈”，拔高选配类公共服务长板。

2.加强公共服务载体建设。加强优质文体设施和市民服务设施场所供给，大力提升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博物馆（纪念馆）、美术馆、非遗馆、档案馆、音乐厅、体育馆、体育公园、科技馆、展览馆、方志馆、城市书房、文旅驿站、书店、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等文体场所、宗教场所和政务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车站、高铁站、码头、公园等公共服务窗口的体验品质。

3.强化综合服务配套。注重公共服务硬载体建设，重视软装饰、软环境、软实力的综合配套。在作品陈列、绿植布设、休憩设施、动线安排等软装饰，声环境、光环境、水环境等软环境，高规格展会、高水平创作、高水准比赛等软实力上全面提升公共服务综合配套。

（五）城市共治共享提档升级

1.深化多元参与。充分激发社会多元主体参与城市精细化管理的主动性、能动性和积极性，用好用足用活存量平台，参照市级路长平台和志愿服务平台的运行方式激活区县、镇街路长平台和各级河长、林长平台；建好建多建足增量平台，吸引

更多层次、更多数量、更大范围市民和单位参与，认养植物、认领流浪犬和认管垃圾分类站新试点工作全面铺开，增加参与城市精细化管理的趣味性和互动性。

2.聚合专业力量。充分发挥“大综合一体化”改革效能，强化部门间联勤联动，聚合执法部门力量和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生态保护、市容秩序、安全生产、全科网格等多支管理力量以及志愿服务、政务服务、商业服务、窗口服务等多支服务队伍，聚力打好合成战、整体战和持久战，打造“城警一体化”100个智慧城警联勤驿站，建设10个大联勤示范区和10个示范大联勤站点。

3.强化党建引领。全面建立“红色队伍三合一”新党建架构，小区治理方面，进一步优化小区党支部的建设和管理，强化小区党支部作用，统领红色业委会和红色物业建设，指导推进小区重大事项、重大制度、重大活动的实施，充分发挥党员的旗帜作用和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

四、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市、区县城管委统筹指导、组织协调、督促落实作用。建立完善城管委牵头抓总、部门协同协作，社会广泛参与、法治智治保障的城市管理精细化管理提档升级工作格局。加强市县间、部门间工作联动，实现全市全域治理一体化常态长效。各区县、乡镇（街道）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努力实现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的提档升级。

2.落实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和落实各项工作机制，强化各级城管办居中协调、统筹指挥功能，形成沟通顺畅、执行高效的工作架构；强化专班职能，全面落实实体化运作、集中办公，有效提升专班工作效率；完善网格化管理机制，压实属地网格责任，形成“事事有人管、人人有责任、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体系。

3.完善考核制度。建立健全工作考核制度，加强对各相关单位的考核力度，明确任务分工，细化考核指标，科学设立考核标准，定期对相关部门的工作进展进行考评，营造晾晒比拼工作氛围；积极推行市、区县、镇各级城管办主任巡查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基层，各项任务落地见效；进一步健全社会满意度评价和第三方考评机制，做到考核客观公正，标准规范统一。

4.广泛营造氛围。坚持群众主体地位，发挥社会舆论的引导和监督作用，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广泛宣传，营造全民认同、共管共治共享的浓厚氛围；建立完善公众意见采纳反馈机制，凝聚社会共识；强化宣传教育，倡导文明生活习惯，围绕当前城市管理改革创新重点工作和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主动释疑解惑，做好正面引导；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营造城市精细化管理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

附件：**1.城市精细化管理七大攻坚行动**
2.城市精细化管理领域社会治理创新三项最佳实践

湖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22年5月8日

附件 1:

城市精细化管理七大攻坚行动

序号	任务名称	任务目标	任务举措	责任单位
1	“美丽小区”、“美丽街巷”建设行动	打造 100 个“美丽小区”、100 条“美丽街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围绕小区“十美”标准,打造升级版美丽小区;深化“八景”标准,打造一批特色美丽街巷。 2.持续开展“对标干、回头看、新蝶变”行动,进一步巩固前期“两美”创建成果,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3.推广环卫保洁、园林绿化新设备、新技术、新产品在物业管理领域的应用,提升物业环境质量。 4.在申报示范类小区中开展小微水体复清提升工作,确保水位正常、水体整洁和水生态良好。 5.开展“整洁家园、干净街道”双月环境卫生大扫除活动。 	城管办(常态办)牵头,建设部门、综合执法部门、属地乡镇(街道)配合。
2	道路绿化品质提升行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城镇重要街道和特色背街小巷,打造一批兼具观赏性、功能性、生态性的城市道路绿化带。 2.各乡镇(街道)完成不少于 1 条道路绿化带品质提升,市、区县管养责任单位完成不少于 2 条道路绿化带品质提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选定责任区范围内提升道路名单,排摸选定道路苗木配置和景观效果缺陷,设计绿化带品质提升方案。 2.按照市定绿化基础养护月度清单做好后期管养。 3.评选 10 个品质提升典型案例。 	市政公用主管部门牵头,交通运输部门、管养责任单位和各乡镇(街道)配合。

3	城市景观照明优化行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优化 10 处以上城市商圈灯光场景。 2.优化 10 处以上自然景观(山、水、桥、园林和重要建筑、文保场所等)灯光场景。 3.设置暗夜保护区 10 处以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强日常管理维护，确保城市路灯装灯率 100%，亮灯率不低于 98%。 2.结合城市各分区功能和空间环境特色，确定分区结构，针对重点照明区域、廊道、节点、界面，制定景观照明控制指引细则。 3.在全市评选出 10 个优秀案例。 	建设部门牵头,规划部门负责制定景观照明控制指引细则,各公共场所、公共建筑经营管理单位、属地乡镇(街道)负责配合实施。
4	“停车难”再攻坚行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有效治理 10 处以上堵点、乱点、事故黑点。 2.新建、改建停车场所(含平改立和居住小区)10 处以上,新增停车位 10000 个以上。 3.修复路面破损、凹陷、隆起等问题 100 处以上。 4.全市公共停车场(位)信息统一归集入“停车一张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深挖停车资源，整合空闲公共场地、闲置空地、断头路等场地资源；加快停车场建设，采取平改立等措施，科学施划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停泊位；制定合理收费政策，归集停车信息，做好停车引导。 2.深入开展“护校（含培训机构）、护市、护医”行动，合理安排人员力量，着力解决上学、求医、集市高峰期间交通拥堵问题。 3.全面整治城市主次干道、人行道路凹凸不平、碎裂、隆起、积水、破损等，完善无障碍设施，逐步消除麻坑路、跳车路和补丁路。 4.针对重点问题点位制定“一点一策”，市牵头部门要对推进不力和治理效果不佳的责任单位进行问题交办、督办，对督办后未及时进行整改的，由市城管办督促约谈。 	<p>交通运输部门（治堵办）牵头治堵事项。</p> <p>城管办牵头全市“停车一张网”事项。</p> <p>市政公用主管部门和属地乡镇（街道）按照各自职责牵头道路修复事项。</p> <p>各相关部门和经营管理单位做好配合工作。</p>

5	建筑工地“无尘无噪”治理行动	实现建筑工地扬尘、噪音问题投诉率下降 20%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加强工程车“三化”管理，做好出入、施工作业等全程监管。 2.强化建筑工地7个100%管理，重点监督工地抑尘设施设置到位，确保正常运行。 3.不定时组织开展“无尘无噪”专项抽查，抓牢重点对象和重点时段监管工作。 	生态环境部门牵头、建设部门、综合执法部门、属地乡镇（街道）配合。
6	市场环境清洁行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市场无卫生死角，周边道路、附属停车场和市场内无垃圾乱堆放（投放）、污水乱排放等情况。 2.零星垃圾和积水及时清扫、清除，滞留时间不超过30分钟。 3.市民满意率达95%以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市场管理单位根据场所、时段和零星垃圾产生频度，确定清扫保洁等级和作业内容（机械清扫、机械洗扫、机械吸尘、人工清扫、人工保洁、垃圾收集容器清洁和清掏）。 2.市场监管部门牵头相关部门、乡镇（街道），依据市场及周边区域职责分工，抽查清扫保洁质量，每周不少于1次，市、区县城管办将市场卫生保洁纳入每月精细化管理和美丽城镇长效管理考核内容。 3.建立市场清扫保洁质量红黑榜。 4.属地街镇每两月组织1次志愿者和市场举办者进行市场大扫除活动。 	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牵头，城管办（常态办）、建设部门、乡镇（街道）配合。

7	城市运行安全排查整治行动	<p>1. 对100个以上小区(重点为列入本年度年美丽小区创建对象的)进行安全体检。</p> <p>2. 完成1000部以上电梯、1000处以上消防和10000户以上燃气设施的安全检查。</p>	<p>1.市场监管部门负责检查电梯整体运行情况(轿厢保洁清扫、通风照明、紧急电话标识、通话畅通、运行中是否有严重异响和抖动,层(轿)门是否运行正常、有无卡阻)、日常维保情况(月度、季度、年度)和故障处置情况。</p> <p>2.建设部门负责检查消防设施、消防器材维护保养、消防水源是否充足和消防水管渗漏情况、常闭式防火门是否关闭、生活类消防安全(用火用电用气和危险品)措施是否落实、安全出口、疏散通道畅通和登高面管理、消防值班人员是否到岗到位、消防设施运行是否正常、安全隐患是否及时整改。</p> <p>3.建设部门组织和督促燃气特许经营单位重点对小区燃气输配管道、调压设施的防腐、防雷、防电等安全保护设施是否完好,巡线和入户检查时发现的隐患是否及时整改。</p> <p>4.各项检查均需确定总、片、点责任人,明确检查项目和内容,并形成检查结果清单、整改清单、责任清单和复检清单。</p> <p>5.采取“综合查一次”等方式开展各类检查工作。</p>	<p>建设部门、消防救援机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综合执法部门、属地乡镇(街道)城市精细化管理领域社会治理创新三项最佳实践</p>
---	--------------	---	---	--

附件 2:

城市精细化管理领域社会治理创新三项最佳实践

序号	实践主题	任务目标	实践举措	责任单位
1	“城警一体化”六联机制新治理模式全域推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 100 个城警联勤和城乡丰收复合驿站。 2.建立“大综合和警执一体”共管作战新机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结合“城警一体化”定位，加快建设集执法站、警务站、管理站、服务站、资讯站为一体的智慧城警联勤驿站。 2.建立健全日常勤务工作机制、重大活动指挥机制、专项行动协调机制和部门执法事项统筹机制。基层队所 50%以上在编人员和 70%以上执法辅助人员上路面、进社区执勤。 3.制定“共管一件事”清单，进一步规范执法工作流程。 	“城警一体化”工作领导小组牵头公安、综合执法部门和 8 个专业执法部门、属地(乡镇、街道)配合。
2	“三认”（认养绿植、认领一项助老志愿服务、认管垃圾分类站）新试点工作全面铺开	新增“三认”工作试点范例 100 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制定认养绿植、认领一项助老志愿服务、认管垃圾分类站实施办法。 2.确定本年度三认对象种类、数量和范围。 	园林绿化主管部门牵头认养绿植、认管垃圾分类站工作,各经营管理单位配合;文明办和民政部门共同牵头认领一项助老志愿服务。
3	“红色队伍三合一”（家园支部-红色业委会-红色物业）新党建架构全面建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新建家园支部 100 个。 2.新建红色业委会 100 个。 3.新评选红色物业 100 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推进小区家园支部建设，广泛开展各类党建活动，提升在职党员参与社区建设和服务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 2.鼓励设立“红色业委会”，进一步深化“双联系双报到”。 3.打造“红色物业”示范小区，以党建引领小区物业管理。 	市直机关工委牵头,城管办（常态办）协调、属地乡镇(街道)配合。

